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关联交易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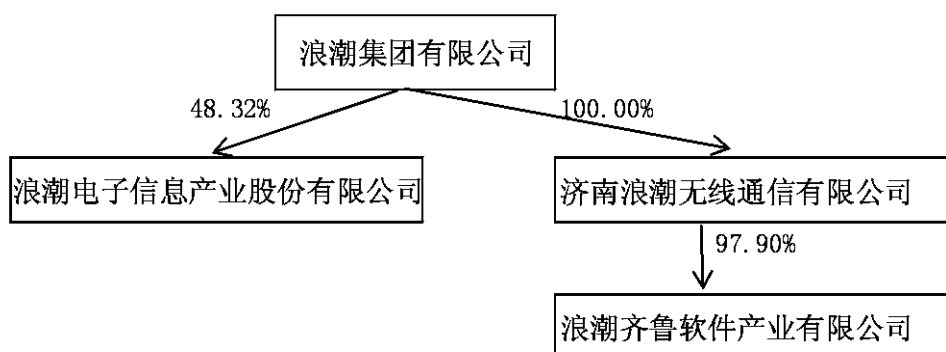
（一）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1 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本次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所以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拟增补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拟增补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集团）、浪潮齐鲁软件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有限）201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浪潮集团，持有本公司 48.32% 的股份。齐鲁有限的控股股东为济南浪潮无线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线通信），无线通信为浪潮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相关股权关系如下图所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公司与浪潮集团、齐鲁有限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拟增补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12 年预计增加总额	上年实际发生总额
销售商品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	3,000	5,267.74
销售商品	浪潮齐鲁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2,000	83.23

本次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所以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1、基本情况

(1)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日期为 1989 年 2 月 3 日，公司营业执照号为：370000018019745，税务登记号为：370112163047727，注册资本 41,060.93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丕恕，注册地址为济南市山大路 224 号，公司主营范围为：计算机及软件、电子及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生产、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电器机械、五金交电销售；计算机应用、出租及计算机人员培训服务；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集成电路、半导体发光材料、管芯器件及照明应用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施工。

(2) 浪潮齐鲁软件产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11 日，公司营业执照号为：370000018060673，税务登记号为：370112723297354，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柏华，注册地址为济南市高新区科航路 2877 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营业务为：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无线数据终端、数字机顶盒产品、自助终端产品、网络产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器材）、电子设备、税控收款机、商业收款机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服务、人员培训、技术转让；网络工程安装；系统集成；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化学危险品）、工艺美术品、机械电子设备、汽车配件、建筑材料的批发与零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2、履约能力分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其销售服务器、销售 IT 终端及散件等。公司与境内的关联方账期一般不超过两个月，公司严格控制关联销售的账期和信用额度，因此上述关联方应不会长期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坏帐。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销售服务器、销售IT终端及散件等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

为规范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与浪潮集团签订了《合作协议》，协议规定公司与浪潮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须遵循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等条件，杜绝了关联交易可能发生的价格不公正或条件不公平的情形。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的说明

公司对浪潮集团的关联销售主要系某些大型客户对供应商的资质、规模等方面有特殊的要求，而由关联方承揽该类业务可能会比公司更有优势。通过对齐鲁有限的销售可以拓宽公司的销售渠道，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合作是确切必要的，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经济效益，且公司在业务发展稳健的情况下，将会持续开展与它们之间的公平、互惠的合作。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基础，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日，公司与浪潮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关联销售金额为2,031.75万元，关联采购金额为239.58万元，支付的房租、水电冷暖气费407.82万元，收取的房租447.17万元，与齐鲁有限累计已发生的关联销售金额为664.51万元，收取的房租184.61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慎查验有关材料，对公司增补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增补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是公司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会造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该关联

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履行了回避义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